

第61次会议简要记录

主席：哈迪德先生(阿尔及利亚)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主席：姆塞莱先生

目 录

悼念布隆迪总统西普里安·恩塔里亚米拉先生和卢旺达总统朱韦纳尔·哈比亚里马纳先生

议程项目17：任命各附属机构成员以补空缺，并作出其他任命(续)

(b) 任命会费委员会成员(续)

议程项目133：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经费的筹措(续)

议程项目159：起诉应对1991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经费的筹措(续)

议程项目136：联合国保护部队经费的筹措(续)

答辩权

本记录可以更正。
请更正在一份印发的记录上，由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
在印发日期后一个星期内送交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
(联合国广传2号202-764室)。

各项更正将在本届会议结束后按委员会分编汇编成单册。

Distr. GENERAL
A/C.5/48, SR. 61
11 May 1994
CHINESE
ORIGINAL: FRENCH

下午7时25分宣布开会

悼念布隆迪总统西普里安·恩塔里亚米拉先生和卢旺达总统朱韦纳尔·哈比亚里马纳先生

1. 主席代表委员会成员发言,悼念布隆迪总统西普里安·恩塔里亚米拉先生和卢旺达总统朱韦纳尔·哈比亚里马纳先生。他请布隆迪和卢旺达代表团向各该国政府和两位总统的家属转达委员会诚挚的哀悼之情。他还对比利时政府和为联合国服务在卢旺达牺牲的比利时士兵的家属表示同情。

2. 主席请委员会各成员为悼念布隆迪总统西普里安·恩塔里亚米拉先生和卢旺达总统朱韦纳尔·哈比亚里马纳先生默哀一分钟。

议程项目17: 任命各附属机构成员以补空缺,并作出其他任命(续)

(b) 任命会费委员会成员(续)(A/48/102/Add.3; A/C.5/48/21/Add.1)

3. 主席提请注意秘书长的说明(A/48/102/Add.3),其中通知大会,伊姆尔·考尔布斯基先生(匈牙利)辞去了会费委员会的委员身份。因此必须指定一名候选人来填补考尔布斯基先生到1994年12月31日截止的未任满任期。秘书长在同一份文件中通知大会,拉脱维亚政府已经提名乌尔迪斯·布卢基斯先生填补这个空缺。

4. 主席说,如果没有人反对,他就认为委员会愿意以鼓掌方式任命布卢基斯先生为会费委员会委员,任期从大会核可任命之日开始,于1994年12月31日结束。

5. 就这样决定。

议程项目133: 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经费的筹措(续)(A/C.5/48/L.62)

6. ACAÏPO-SATCHIVI 先生(委员会秘书)通知委员会成员,在关于联合国西撒哈拉全民投票特派团(西撒特派团)经费筹措的决议草案A/C.5/48/L.62第13段中,将

“参照安全理事会第907(1994)号决议”的句子以下列文句取代：“在审议其关于安全理事会第907(1994)号决议所涉各项财政和行政问题的详细报告以前。”

7. MERIFIELD 先生(加拿大)在以报告员身份介绍该决议草案时指出,特派团直到1994年7月底的经费已经有了保证,方法是动用了一些未支配拨款的余款,因此必须提出新的筹资呼吁。他希望该决议草案无需表决获得通过。

8. KHENE 先生(阿尔及利亚)回顾说,委员会曾同意将第15段中的“特派团”一词由“西撒特派团”取代,并将“第四十八届会议续会”由“大会续会”取代。

9. ACAKPO-SATCHIVI 先生(委员会秘书)解释说,第A/C.5/48/L.62号文件已经在前一天,3月7日,星期四提交委员会。这就是何以该文件未能充分反应出当天上午达成的协议的原因。

10. ZAHID 先生(摩洛哥)认为第15段只能是指大会第四十八届会议续会,在续会上秘书长按照上述段文的规定,必须在1994年4月底以前提交一份报告。他希望将法文本第15段中的“question”删除,并将“lui rendre compte”由“lui faire rapport”取代。委员会曾同意审查西撒特派团的自身管理结构的工作与秘书长副特别代表的职位有关,并将该职位提升为助理秘书长级别。

11. TAKASU 先生(财务主任)提醒委员会成员注意下列事实:授权秘书长承付的支出毛额,即每月370万美元,应当足以支付4月份的费用,但是可能不足以支付5月至7月份的费用。因此秘书长可能会接触咨询委员会,要求提供必要的经费,来支付1994年5月11日至7月31日这段期间特派团的业务费用。

12. 主席说,如果没有人反对,他就认为委员会成员已经做好准备,就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A/C.5/48/L.62采取行动。

13. 就这样决定。

14. 主席说,如果没有人反对,他就认为委员会愿意不经表决通过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A/C.5/48/L.62。

15. 就这样决定。

16. GRANT先生(美利坚合众国)说,美国代表团的理解是,该决议草案第15段提到的大会续会的确是指第四十八届会议的续会。

17. ZAHID先生(摩洛哥)对决议草案获得通过表示满意。他希望该项决议有助于加快开展各项鉴定和登记活动,以便在1994年年底以前组织一次全民投票。摩洛哥代表团认为西撒特派团应当具有实现这个目标的资源,因此在详细讨论该决议草案期间尽了一切努力向该特派团提供适当的资深管理资助和充分的经费。他们本着这个精神,并参照安全理事会第907(1994)号决议关于扩大活动的规定,提议为特别代表重新列入一名经常员额,而不是采取咨询委员会建议的新方法,只在需要时由特别代表提供服务。同样的理由,他还提议恢复秘书长在提出的第一次预算中设想的,但是未经咨询委员会批准的副特别代表所涉的助理秘书长员额。摩洛哥代表团认为,他接受第15段所述的方式是为了考虑到某些代表团的意见,按照该方式,大会将请秘书长参照安全理事会有关决议,对这两个问题重新进行审查,并向大会第四十八届会议续会提交审查报告,也就是说在4月底以前提交报告。最后,摩洛哥代表团希望咨询委员会能够同意重新考虑他的立场。

18. KHENE先生(阿尔及利亚)对于有一个代表团一再提起他的国家感到震惊。的确,在审议该决议草案期间,阿尔及利亚代表团唯一关心的是确保西撒特派团有足够的经费。令人惊奇的是,摩洛哥代表团坚持他对秘书长特权的解释。对比之下,为了避免因出现复杂情况而陷入僵局,阿尔及利亚代表团在整个辩论过程中都在努力维持所涉各方的地位,并切实遵守既定的程序,避免使问题政治化。阿尔及利亚代表团本着妥协的精神,接受了第15段提到的由秘书长负责的微观管理模式。

19. 摩洛哥代表团在就维持和平活动经费筹措问题进行技术协商的过程中引述不相关的论点,所抱的唯一目的看来是为了造成混淆。因此,它把阿尔及利亚指为“另一方”,充分了解到阿尔及利亚不是摩洛哥王国和波利萨里亚阵线之间冲突的当事方,而只是考虑到它是摩洛哥的邻国,它的合作特别受到秘书长的认可,认为是和平计划获得成功的必要条件。在这方面,他回顾阿尔及利亚曾设法向西撒特派团

提供一笔重要的财政捐助。

20. 做为一个阿尔及利亚人,他听到摩洛哥代表以令人无法接受的言词,对委员会主席团特别是委员会主席的公正性表示怀疑,令他感到难过和惊讶。摩洛哥正好在安全理事会讨论西撒哈拉问题时出席了安理会会议,阿尔及利亚代表团迄今从来没有声称摩洛哥既是法官又是受审者,因为这不符他对他普遍接受的规范各国间关系的行为准则的认识。

21. 有一个代表团一再提到的报纸《Al-Watan》,是一个新的独立日报,该报社长最近曾在纽约接受一项有声望的奖项,正是承认该报具有的独立性。

22. 主席说,如果没有人反对,他就认为由于决议草案A/C.5/48/L.62获得通过而撤销决议草案A/C.5/48/L.59。

23. 就这样决定。

议程项目159: 起诉应对1991年以来全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经费的筹措(续)(A/C.5/48/L.61)

24. 主席说,如果没有人反对,他就认为委员会愿意对大会议事规则第120条采取例外措施,以便加快决议草案A/C.5/48/L.61的审议工作。

25. 就这样决定。

26. DAMICO先生(巴西)代表主席介绍了决议草案A/C.5/48/L.61,他口述了第47/235号决议第1段,特别是第6段,其中重申大会强调必须利用分摊的会费来资助国际法院的各项活动。他还提醒注意执行部分关于自愿捐助的第3至6段,以及第7段,其中大会接受海牙为国际法院所在地,并决定了国际法院的职责。在重点叙述了执行部分第8至12段的内容以后,他建议不经表决通过该决议草案。

27. 主席说,如果没有人反对,他就认为委员会成员准备就决议草案A/C.5/48/L.61采取行动。

28. 就这样决定。

29. 主席说如果没有人反对,他就认为委员会愿意不经表决通过决议草案A/C.5/48/L.61。

30. 就这样决定。

31. PENA夫人(墨西哥)对于决议案文中没有提到划拨额外资源的问题感到惋惜。虽然墨西哥代表团会在审议国际法院的经费筹措方法期间回头讨论这个问题,但是它要重申它的意见,即不应当利用本组织的经常预算来支助国际法院,而应当由按照为《宪章》第七章各项活动筹措经费所使用的分摊比额表开列的特别帐户给予支助。

32. GOICOCHEA夫人(古巴)说,必须确保国际法院有安全而稳定的经费来源。国际法院的席位和经费的筹措方法必须指名由各会员国作出决定。和墨西哥代表一样,他也对该决议没有列入关于额外资源的段文感到惋惜。此外,在审议该决议第11段要求提出的报告时,应当最后定出法官任职的各项条件。古巴代表团十分重视第47/235号决议所作的保证,特别是第2、3、4和6段,以及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第7段,其中大会接受海牙为国际法院所在地,并确定了法院的职责。在这方面,他希望将西班牙语文本执行部分第7段同安全理事会第827(1993)号决议第2段统一起来。

33. GOKHALE先生(印度)说,印度代表团同意一项共识,即通过该决议草案不能损害到为国际法院的各项活动筹措经费的方法。这些活动所需的费用应当按照维持和平行动所用的比额表来划拨经费。

34. NOBOLI先生(乌干达)对本着合作精神通过该决议草案的做法表示赞赏。乌干达代表团认为,辩论的重点有三个:国际法院的唯一目的是审判在全南斯拉夫领土上所犯的罪行;法院的活动应当由经常预算以外的资源提供经费;应由大会来决定法院各项活动所涉的行政和预算问题。

35. TAKASU先生(财务主任)对该决议草案获得通过表示欣慰。他希望立即批准并收集国际法院发挥功能所需要的资源。秘书处认为,大会授权秘书长为1994年承付1 100万美元的最高数额,以及按照决议草案第10段的规定,做出有关安排,都说明

秘书长可以立即采取一些措施：在法官任职期间向他们提供固定的基本年薪；增聘所需的工作人员，为期一年，即使在时间上会超过支用权限的期限；为必需的房地，包括拘禁设施，签署一项为期四年的租约。如果本组织的现金流通情况产生问题，无法满足国际法院的需要，秘书长应通知各会员国，以便他们采取必要的行动。

36. BARIMANI先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说，应当把财务主任的说明分发给各代表团。

议程项目136：联合国保护部队经费的筹措(续)(A/48/690/Add.1和2和A/48/878/Add.1)

37. 姆塞莱先生(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主席)说，第五委员会在1994年3月21日的报告(A/48/819/Add.2)中曾建议大会，并经大会同意，授权秘书长在安全理事会决定延长联保部队的任务期限时，从1994年4月1日至7月31日这段期间，每个月承付的费率不超过9 540万美元毛额(9 450万美元净额)。各会员国分摊的数额(2.862亿美元毛额，2.835亿美元净额)只是三个月，而不是四个月的费用，这个数额是根据34 700名特遣队员，包括8 105名支助人员的数字计算的。

38. 安全理事会后来将联保部队的任务期限延长了6个月。秘书长在他的报告(A/48/690/Add.1)中建议增加8 250名特遣队员，150名军事观察员和275名民警监测员，并请求授权在4月至7月这段期间，为此目的承付1.512亿美元毛额(1.509亿美元净额)的数额，如执行委员会报告(A/48/878/Add.1)第3段所示。秘书长在其报告第12段中请大会让会员国分摊4 880万美元毛额(4 860万净额)的数额，来支付因延长联保部队任务期限所需的经常费用。但是，安全理事会在其第908(1994)号决议中已经授权将联保部队人员最多增加3 500名部队，20名军事观察员，120名支助工作人员，和20名民警监测员。

39. 咨询委员会在审查了秘书长提案以后，建议大会授权在1994年4月至7月这段期间承付6 370万美元毛额的款项，这相当于安全理事会批准的有限度增强联保部

队人力所需的经费。

40. 此外,秘书长在其报告A/48/690/Add.2第4段中请大会划拨2 080万美元的毛额(2 070万美元净额)的款项。他认为事态的发展情况可能需要增加联保部队的人力,但是他还没有从秘书处获得有关这方面的精确详情。因此他个人并不相信在目前这个阶段有划拨额外款项的需要。因此最佳的解决办法似乎是授权秘书长在收到咨询委员会提出的任何进一步资料以前承付所要求的款额(6 370万美元毛额,6 360万美元净额),这些进一步资料可能会在5月初提出,并且可能会解释需要划拨额外的2 080万美元经费的理由。秘书长还必须在1994年6月15日以前提交一份关于联保部队经费筹措的详细报告。

41. TAKASU先生(财务主任)说,1994年3月28日秘书长的报告(A/48/690/Add.1)对安全理事会在其第900(1994)决议中决定扩大联保部队的职责(巩固萨拉热窝市内和周围的停火,确保平民人口的移动和提供人道主义援助物资)所需的估计费用。安全理事会于1994年3月31日通过了第908(1994)号决议,将联保部队的任务期限延长6个月,并授权将部队人数增加3 660人,但有一项理解,即安理会将在1994年4月30日以前就秘书长建议的进一步所需的部队人数作出决定。然后秘书长据此根据新的订正概算(A/48/690/Add.2),其中除了飞机所需的估计费用以外,所有的估计费用都减少58%,以使这些估计费用和第908(1994)号决议核可的部队人数相符合。因此需要批准4个月所需的额外承付费用6 360万美元。因此秘书长要求批准每月额外支用1 590万美元毛额,以及正好超过2 000万美元的分配数额,这个数额相当于必须全额支付的可延续费用的总额。

42. 联保部队特别帐户的结欠款额约为1亿美元。在4月中必须向各部队派遣国补偿3 100万美元,每月支出约7 700万美元。因此必须在4月底以前收到各项新捐款,为此,秘书长认为明智的做法是,考虑到付款会推迟,要求分摊所指的2 000万美元。

43. MERIFIELD先生(加拿大)对于就刚刚引起加拿大代表团注意的各项提案作

出决定这个想法感到惊讶。他不怀疑加拿大政府会在原则上会同意这些提案,但是他绝对没有时间同他的政府进行磋商。

44. 他想要知道,咨询委员会是否已经在其3月31日的届会结束以前收到了第A/48/690/Add.1号文件,如果已经收到,为什么各国代表团未在同时间收到这些文件。他还感到奇怪的是,为什么会员国没有获得通知,前不久才就联保部队经费筹措问题进行辩论,这么快就要提出额外经费估计数。最后,加拿大代表团将会建议对此作出大幅修改。

45. DANKWA先生(加纳)和加拿大代表一样感到惊讶。参照经咨询委员会主席口头修订的该委员会报告,并且由于缺少有关该报告最后一段提到的充分资料,因此在取得更多资料以前,委员会毫无必要再花更多的时间来讨论这个问题。此外,在这个情况下,如果大会没有召开会议,咨询委员会可能也不会就这个问题作出决定。

46. 关于经费筹措的情况,他倾向由财务主任来说明尚未收到的捐款数额,因为如果没有收到应缴的款额,即使规定新的分摊数额也不能解决问题。加纳代表团完全支持咨询委员会主席本人所持的立场:如果针对这个情况,必须立即授权秘书长承付款项,来支付执行安全理事会各项决定所需的支出,则仍须说明分摊额外数额的措施的理由。加纳还打算建议对该决议草案进行修订。

47. STITT先生(联合王国)认为,英国已经在30天之内缴付摊款,已经有很多部队进入驻地,并且刚刚派遣了支援部队,英国反对这项分摊授权案,而同时却收到上述分摊款额总数的一部分,来作为对英国的补偿,这个做法是互相矛盾的。总之,他没有被授权对这个提案投赞成票。

48. 问题不是出在提案的实质,而是其形式。他承认,应当赞扬秘书处快速开展编制概算的工作,由于安全理事会作了出人意料的决定,因此也不能责备秘书处对这些概算进行修订。关于咨询委员会,它已经作了精彩的工作,对在委员会届会结束以后6天内提出的各项数字进行了审查。但是英国代表团对于应当分摊额外数额的建议持保留意见,不过毫无疑问,这个问题可以不需浪费太多时间就可以解决。另一方

面,令英国代表团不安的是从今天早上的《日刊》中获悉,在委员会决定在3月31日休会时审议的两个项目之外又多加了两个项目。因此在工作安排上须要有更多的纪律性,特别是因为在议程中列入一些没有代表团能够做好讨论准备的项目是毫无用处的。最后,如果第五委员会必须经常不断地举行会议,就应当在工作安排方面考虑到这一点。

49. KELLY先生(爱尔兰)询问对各会员国之间分摊的2.86亿美元在3月底已经收到了多少。在咨询委员会提出报告时,他的理解是委员会不建议在最近的将来分摊任何特定的数额。但是在所指报告的第7段中,咨询委员会却建议大会应分摊20 794 000美元的毛额。他希望能澄清这个问题。

50. SPAANS先生(荷兰)说,荷兰代表团没有时间研究第A/48/878/Add.1号文件,他也没有收到荷兰政府的指示。众所周知,荷兰不遗余力地支持一般性的维持和平行动,特别是支持联保部队,但是如果采用的程序无法使各会员国有机会对于提交给他们的概算进行严肃的审议,或者限制他们只能发挥被动的作用,这便是一种危险的做法。此外,在非正式磋商期间,秘书处代表曾在好几个场合指出,至少需要90天来编制联保部队的预算。荷兰代表团希望秘书处就其编制维持和平行动预算的业务方法作出解释。

51. 姆塞莱先生(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主席)在答复加拿大代表的提问时说,在咨询委员会届会结束以前数天才收到秘书长的报告(A/48/690/Add.1)的英文初稿。然后咨询委员会才根据秘书长的各项提案,核可了关于承付支出1.512亿美元毛额(1 509.7 净额)并在1994年4月1日至7月31日期间分摊4 880万美元毛额(4 860 万美元净额)的各项建议。

52. 咨询委员会在其届会结束以前获悉,安全理事会不久将作出决定,限制秘书长提议的部队扩充计划。由于新的概算(A/48/690/Add.2)还没有提出,咨询委员会已经授权其主席按比例订正在委员会根据安全理事会批准的人员数目所提各项建议中考虑的数字。最初建议的数额相当于秘书长报告增编中编制的要求数额,以此作

为上限,大家的理解是,咨询委员会将接受秘书长提出的最新提案,将数额上限调低。但是,在发表了第A/48/690/Add.2号文件和安全理事会通过第908(1994)号决议以后,他认为外地情况的演变可能会导致秘书长重复要求咨询委员会根据安全理事会可能作出的决定,批准在4月底以前提供补充承付款项。为此,他指出,咨询委员会报告第7段提到的分摊款额(2 086万美元毛额,2 070万美元净额)或许在目前这个阶段已无必要。

53. SAEKI女士(日本)说,从程序观点来看,日本代表团很难对这个问题然后又对授权承付支出的问题发表意见;但是,按照主席的建议,直到4月25日再表示意见也有困难。由于安全理事会可以就任何紧急情况在任何时候举行会议,她不明白为什么委员会不能照做。

54. STITT先生(联合王国)指出,许多国家代表团在目前这次会议期间无法批准分摊款额。但是,由于情况紧迫,他建议通过主席所提案文的前3段。将第2和第3段合并,并以“在审议……以前”取代“审议了”。因此,新的决定草案只有两个段落。

55. TAKASU先生(财务主任)在答复加拿大代表提问时描述了导致印发审议中的报告的程序。他回顾在安全理事会通过第900(1994)号决议以后编制的最初概算于3月28日发表在第A/48/690/Add.1号文件中,并且在咨询委员会届会结束以前提交给该委员会。在安全理事会通过第908(1994)号决议以后,对这些概算作了订正,并且是4月6日第二份增编的主题。很明显,秘书处无法预测即将由安全理事会所作决定的性质。大会在其第48/238号决议中曾授权秘书长,如果安全理事会决定延长联保部队的任务期限,则在1994年4月1日至7月31日期间维持联保部队每月承付的款额不得超过9 540万美元。联保部队的任务期限未获延长,但是联保部队的人力得到扩充。利用大会已经核可的数额来支付最后所需的额外支出是不可能的。

56. 在非正式磋商期间提到的80至90天期限,是秘书处为联保部队这类活动编制详细预算所需的最少时间。对于目前这个案例,因为使用了标准费用,所以只用了

大约一个月的时间编制预算。秘书长打算在他于1994年6月15日以前提交给大会的联保部队经费筹措报告中列入详细的费用概算。

57. 关于分摊的会费，他指出，在最近分摊的2.86亿美元当中，大约已经收到3 400万美元。

58. ROTHEISER女士(奥地利)说，由于某些代表团的態度有所保留，委员会似可指定只就有绝对需要的那些措施作出决定。的确，通过主席提出的决定草案(c)分段就已经够了，可以将一些未决问题推迟到下次会议审议。

59. MERIFIELD先生(加拿大)认为，应当在决定草案中列入委员会由于文件迟交而面对的各项困难。他指出，有关文件在4月8日才交给委员会，因此，委员会无法审议其中所列的概算。但是，由于必须作为紧急事项作出决定，因此，加拿大代表团可以接受(c)分段。

60. DANKWA先生(加纳)建议，报告员应当在其提交大会的报告中提到委员会在提议的决定草案方面遇到的困难，同时，委员会应当就授权承付费用的问题提出建议。

61. MERIFIELD先生(加拿大)说，他准备批准只包括(c)分段的决定草案，但有一项理解，报告员应在提交大会的报告中指出有关文件未能及时提交，因此，无法通过(d)分段。

62. DANKWA先生(加纳)和STITT先生(联合王国)赞成加拿大代表的提案。

63. 主席说，他认为委员会愿意以下列方式行事：报告员应在其提交大会的报告中说明有关的文件很迟才交出来，因而，委员会无法对这些文件进行全面审议，由于情况紧迫，决定通过下列决定草案：“大会，决定授权秘书长为维持1994年4月1日至7月31日的联保部队而额外承付的费率每月不超过1 590万美元毛额(1 580万美元净额)。”

64. 如果没有人反对，他就认为委员会准备就他刚才宣读的草案案文采取行动。

65. 就这样决定。

66. 主席说,如果有人反对,他就认为委员会愿意不经表决通过正在审议中的决定草案。

67. 就这样决定。

68. SAEKI女士(日本)对决定草案获得通过表示欣慰,但是她重申应尽快正式处理分摊必要费用的问题。同时,还应当同秘书处就这个问题进行磋商。

答辩权

69. 主席提请委员会注意适用于行使答辩权的议事规则。

70. ZAHID先生(摩洛哥)在行使答辩权时说,据他所知,主席对他的案例将引用议事规则,但是阿尔及利亚代表在通过关于西撒特派团经费筹措的决定以后,以解释立场的形式行使其答辩权时,他并没有这么做。

71. 阿尔及利亚代表在发言结束时赞扬《Al-Watan》报纸是一个“新的独立的日报”,对此,摩洛哥代表团是不能加以批评的。但是,为了客观起见,阿尔及利亚代表必须解释这份报纸如何能够发表有关咨询委员会讨论情况的文章,其中还涉及甚至大会都尚未获悉的特别代表的聘用条件这类技术问题。

72. 关于主席团成员和主席的公正性,讨论记录就是实际情况的证据。他只想提请注意其中的某些事实。3月31日,在进行非正式磋商但未取得共识以后,他曾在会议室外接触委员会主席,询问他对决议草案有何打算。主席说,如果摩洛哥代表团要提议加以修订,就应当在全体会议上提出。在进入会议室以后,他惊奇地注意到,桌上已经放了一份主席提出的案文,万事俱备,只欠表决。事实上,在同一天上午,主席曾经提到进行表决的可能性。他(摩洛哥代表)获得的印象是,主席指的是西撒特派团,不过他可能搞错了,对此他表示歉意。

73. 总之,他曾问主席,以他的名义提出的案文何时审议,他获知该案文已经撤销。在他讨论以摩洛哥代表团的名义对案文进行修订的问题时,阿尔及利亚代表团

引用了议事规则,主席刚才在讨论其他问题时由于委员会未拿到所需的文件而暂停引用议事规则。面对这个情况--换句话说,摩洛哥代表团口头提出的案文只有阿尔及利亚表示反对--主席决定会议暂停,让秘书处能够复印案文。但是,主席注意到摩洛哥的提案已列入被撤销的案文(A/C.5/48/L.59)内。本来可以按照一般的做法,缓慢地念出修订案文,并将它纳入原文内。这样做就可以让委员会能够做出决定;并且没有人会反对阿尔及利亚代表团提出来的那个部分。在复会时,主席在回顾他的决定时说,摩洛哥代表团非常了解规范提出案文的各项规定。这话是随便说说的,但是,摩洛哥代表团的印象是,主席早先同意暂停引用议事规则,但是他确实对这个问题采取平衡的做法。

74. 在专门审议西撒特派团经费筹措会议期间,主席在精简委员会工作的前提下,决定停止摩洛哥和阿尔及利亚代表团之间展开的讨论,甚至宣布给摩洛哥代表最后一次发言机会。通常主席允许继续讨论,直到讨论结束为止。和有些人的说法正好相反,当他以副主席身份主持委员会会议时,他从来没有拒绝任何代表团发表意见的权利。正如他在一次非正式会议上强调指出的,摩洛哥代表团没有得到公正的对待。但是,如果阿尔及利亚代表团没有再次提到这个主题,他不会提起主席偏心的问题,虽然阿尔及利亚代表团已经在一次非正式的会议上行使了答辩权。

75. 阿尔及利亚代表团再次提起指阿尔及利亚为当事方的问题。在非正式磋商期间,摩洛哥代表曾想重申阿尔及利亚在解决计划中享有观察员的地位,正如他在所谓的波利萨尼奥阵线所享有的观察员地位。该计划规定,除了别的机构以外,阿尔及利亚和波利萨尼奥阵线得以观察员身份参与鉴定委员会的工作,大家的理解是,该委员会和各酋长将按规定执行鉴定任务。此外,在安全理事会审议关于西撒哈拉问题的决议期间,阿尔及利亚在给安理会的最新信函中曾宣称,“层峰”对西撒特派团感兴趣。把阿尔及利亚描述为当事方不是一种污辱,因此不应对此行使答辩权。摩洛哥代表团注意到阿尔及利亚作为一个邻国,对迅速解决问题表示的关切之情。

76. 摩洛哥代表团从未试图将这个问题政治化,只把自己限制在技术层面,即预

算项目和经费。此外,它还具体确保充分尊重各有关机构分别发挥的作用,因为摩洛哥曾提出各特别代表及其助理的地位问题。对于正在审议的案例,咨询委员会应当向大会而不是向秘书长提出建议。

77. 有人指责摩洛哥代表团提出的论点很可能会造成混淆,但是正好相反,他一向都赞成言简意明。他很容易就能够证明谁意图对目前这个案例制造混淆。摩洛哥代表团只想回顾,正是因为阿尔及利亚代表团提出反对,他才无法将提到的问题列入第四十八届会议决定草案第15段中。

78. 主席再次提醒注意规范答辩权的各项规定。

79. 卡哈内先生(阿尔及利亚)在行使答辩权时重申,他的发言只是解释阿尔及利亚的立场,并指出他的发言已获摩洛哥代表的肯定。他要指出的是,摩洛哥代表团提到《Al-Watan》日报,就是想要造成一种印象,让人觉得所提到的报纸是阿尔及利亚政府的喉舌。此外,他不明白摩洛哥代表团所指的是那一篇文章;他强调指出,阿尔及利亚已经不派代表出席咨询委员会。

80. 关于将阿尔及利亚指为“另一方”,这是一个极端严重的行动,对此必须召开一次正式会议加以澄清。他们所选用的词句排除了可能有多于两个当事方的可能性。但是,冲突发生在摩洛哥和波利萨尼奥阵线之间,而不是在阿尔及利亚和摩洛哥之间。阿尔及利亚代表团强调指出,它一向按照讨论维持和平行动期间的行事方法行事,它至少同其他各国代表团一样重视和平进程的成功和西撒代表团发挥的作用。

81. ZAHID 先生(摩洛哥)在行使答辩权时说,在《Al-Watan》日报发表所指的文章时,阿尔及利亚在咨询委员会有一名代表。关于有人指控摩洛哥代表团企图制造混淆的问题,令人遗憾的是,只要一提到某些正式文件,例如解决计划,安全理事会各项有关决议,或是咨询委员会和秘书长之间来往的书信,就会在阿尔及利亚代表团心中造成混淆。

82. 正好同阿尔及利亚代表的挑衅性言词相反,他从来没有向阿尔及利亚挑战,

只是对阿尔及利亚代表团发表的某些意见提出质疑。他感谢阿尔及利亚代表团让他有第二次发言机会,但是遗憾的是,他被迫在两个场合利用行使答辩权来发言。

83. 卡哈内先生(阿尔及利亚)说,他不明白为什么摩洛哥代表团感谢他让他发言,因为他不是委员会主席。肯定这就是造成混淆的原因。

下午10时10分散会